

# 交表時不用附上此頁

## 學生事務處

### 學生活動資助【申請須知】

(只供在中大學生會代表會登記之學生團體申請)

本處每年均設有一定數額之活動資助，供中大學生會屬下之學生團體申請（不包括書院團體）。是項資助目的主要為學生團體舉辦更多有意義之課外活動提供津貼，資助數額視乎活動意義、規模、性質、受惠人數、對團體健全發展之幫助程度等因素而定。團體舉辦活動時的飲食開支、購買傢俬或器材、製作系衣／團體制服／系紙等開支均不予資助。

2009／2010 年度上學期之申請表格現已開始在范克廉樓一樓學生服務中心派發，同學亦可在學生事務處的網頁（<http://osanta.osa.cuhk.edu.hk/osa/osa/index.asp>）下載，申請的活動必須於 2009 年 6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間內舉辦。遞交申請表，必須附上：

1. 6 月 1 日 – 12 月 31 日的工作計劃及財政預算（兩樣均為簡表便可）；
2. 截至 5 月份的財政報告。

截止申請日期為 2009 年 6 月 15 日(星期一)。如有查詢，請與梁小姐聯絡(電話：2609 7203，電郵：carmen@osa.cuhk.edu.hk)。

學生活動及設施組 啟  
2009 年 5 月 18 日

(附註：新上任但未註冊的團體，如擬申請亦可先遞交表格)

香港中文大學學生事務處  
2009／2010 年度上學期學生團體活動資助申請表

團體名稱：(中文) \_\_\_\_\_ (英文) \_\_\_\_\_

現有會員人數：\_\_\_\_\_ 團體目前財政結餘為：\$ \_\_\_\_\_

本學期內會否申請/接受其他資助： 會, 部門/機構名稱 \_\_\_\_\_

獲批金額為\$ \_\_\_\_\_ (如適用)  否

本屆是否已成功向中大學生會登記？ 已登記  未登記  將會登記

(請注意，團體若於報銷資助時，如尚未登記成為中大學生會的合法組織，資助將予取消)

申請項目名稱	活動日期及性質內容	申請數額	批准數額
	<u>資助期限：活動須於 1/6 - 31/12/2009 期間舉辦</u> <u>(迎新營、聚餐(如迎新和送舊)、購買傢俬或器材、製作系衣/團體制服/系紙等開支不包括在資助範圍內)</u>		
	總額：		

\* 個人資料 (私隱) 收集聲明：閣下填寫於表格內之個人資料，只供本處作辦理申請活動資助之用。

申請人姓名：(中文) \_\_\_\_\_ (英文) \_\_\_\_\_

擔任職位：\_\_\_\_\_ 所屬書院：\_\_\_\_\_ 系列：\_\_\_\_\_ 年級：\_\_\_\_\_

中文住址：\_\_\_\_\_

聯絡電話：\_\_\_\_\_ 電子郵遞：s \_\_\_\_\_ @mailserv.cuhk.edu.hk

**注意事項**

申請截止日期為：2009 年 6 月 15 日(星期一)。資助數額批准後，申請團體將收到批款通知信和報銷申請表格，詳列報銷須知。申請團體獲悉資助數額後，仍需在活動時先行墊付，惟必須保留正式單據作報銷用。如有查詢，請與梁小姐聯絡 (電話：2609 7203，電郵：carmen@osa.cuhk.edu.hk)

申請人簽名：\_\_\_\_\_ 申請日期：\_\_\_\_\_

(團體如需保留申請表副本存案，交表前請先自行影印)